

证券代码：300953

证券简称：震裕科技

公告编号：2024-083

债券代码：123228

债券简称：震裕转债

宁波震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第 21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等有关规定，经宁波震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震裕科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编制了《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一）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宁波震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995 号）同意注册，公司已于 2023 年 10 月 20 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 1,195.0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共计募集资金 119,5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1,231.26 万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118,268.74 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 2023 年 10 月 26 日划至公司指定账户，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23]9625 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24,146.88 万元，明细如下表：

| 项目 | 金额 (万元) |
|--------|------------|
| 募集资金净额 | 118,268.74 |

| | |
|-----------------------|------------------|
| 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金额 | 8,401.36 |
| 减：对募集资金项目投入 | 51,152.67 |
| 减：报告期内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 35,000 |
| 减：手续费支出 | 0.07 |
| 减：结余募集资金转出金额 | 11.30 |
| 加：利息收入 | 443.54 |
|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 24,146.88 |
| 其中：用于现金管理的期末余额 | 24,066.88 |

注：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以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结构性存款 4,800 万元，协定存款金额 19,266.88 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制定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的效率和效果，确保资金使用安全，维护投资者合法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

（二）关于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

公司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海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海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宁海支行及主承销商民生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宁德震裕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宁海支行并连同民生证券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宁波震裕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并连同民生证券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

本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并履行了相关义务，未发生违法违规的情形。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在

银行专户的存款金额为 241,468,796.39 元，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元

| 项目 | 户名 | 开户银行 | 银行账号 | 账户类别 | 存储余额 |
|-------------------------|---------------|------------------|------------------------|--------|----------------|
| 年产 9 亿件新能源动力锂电池顶盖项目 | 宁波震裕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宁海支行 | 8114701012600486472 | 募集资金专户 | 26,561,460.58 |
| 年产 3.6 亿件新能源汽车锂电池壳体新建项目 | 宁德震裕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宁海支行 | 3320020910120100130921 | 募集资金专户 | 214,907,335.81 |
| 补充流动资金 | 震裕科技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海支行 | 3901330029200272427 | 募集资金专户 | 已注销 |
| |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海支行 | 33150199543600004096 | 募集资金专户 | 已注销 |
| | |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宁海支行 | 561006258013000097408 | 募集资金专户 | 已注销 |
| 合计 | | | | | 241,468,796.39 |

三、本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实际使用对照表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件 1《2023 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7 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84,013,620.27 元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1,192,812.33 元，共计 85,206,432.60 元。公司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均对此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本次置换事项由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汇会鉴[2023]9979 号《关于宁波震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验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04）。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上述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事项已全部完成置

换。

（四）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震裕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宁德震裕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4 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均对此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05）。

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实际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金额为 35,000 万元。在补充流动资金期间，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对资金进行了合理的安排与使用，没有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3 年，鉴于可转债“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相关募集资金已按规定使用完毕，公司已将上述账户的节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11.30 万元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转入公司基本结算账户，用于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并对相应的募集资金专户办理了注销手续。

2024 年 1-6 月，可转债募投项目无其他节余募集资金。

（六）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的情况。

（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3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 10 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31 日在巨潮资讯

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92）。

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24,146.88 万元，其中包括募集资金现金管理 24,066.88 万，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将分别继续用于各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 户名 | 开户银行 | 银行账号 | 账户类别 | 存储余额 | 其中：购买理财产品 | 按协定存款利率计息金额 |
|--------------|------------------|------------------------|--------|----------------|------------|---------------------------------------|
| 宁波震裕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宁海支行 | 8114701012600486472 | 募集资金专户 | 26,561,460.58 | 0 | 其中购买理财产品后余额中超过基本存款额度 50 万元按协定存款利率计息金额 |
| 宁德震裕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宁海支行 | 3320020910120100130921 | 募集资金专户 | 214,907,335.81 | 48,000,000 | 其中购买理财产品后余额中超过基本存款额度 30 万元按协定存款利率计息金额 |
| 震裕科技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海支行 | 3901330029200272427 | 募集资金专户 | 0 | - | - |
|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海支行 | 33150199543600004096 | 募集资金专户 | 0 | - | - |
| |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宁海支行 | 561006258013000097408 | 募集资金专户 | 0 | - | - |
| 合计 | | | | 241,468,796.39 | 48,000,000 | - |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7 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将募集资金无息借款转为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前期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分别向全资子公司宁波震裕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和宁德震裕汽车部件有限公司提供的无息借款转为对其增资。

（九）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附件：1、《2023 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宁波震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9日

附件 1:

2023 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4 年 1-6 月

单位：万元

| 募集资金总额 | | 118,268.74 | | | | 报告期内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 | 10,050.62 | | |
|-------------------------|---------------|-------------------|-------------------|------------------|------------------|----------------------|------------------|-----------|---------------|----------|---------------|
|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无 | | |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 | 59,554.03 | | |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无 | | | |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 | |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 | |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 无 | | | |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 | |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 | |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 是否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 调整后投资总额(1) | 报告期内投入金额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 报告期内实现的效益 |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 承诺投资项目 | | | | | | | | | | | |
| 年产 9 亿件新能源动力锂电池顶盖项目 | 否 | 60,000.00 | 58,864.97 | 7,760.93 | 21,453.56 | 36.45% |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年产 3.6 亿件新能源汽车锂电池壳体新建项目 | 否 | 25,000.00 | 25,000.00 | 2,289.69 | 3,696.70 | 14.79% |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补充流动资金 | 否 | 34,500.00 | 34,403.77 | 0 | 34,403.77 | 100%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 | 119,500.00 | 118,268.74 | 10,050.62 | 59,554.03 |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 | | | | | 不适用 | | | | | |
|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 | | -- | -- | -- |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 | | | | | -- | -- |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 119,500.00 | 118,268.74 | 10,050.62 | 59,554.03 | | | | | | --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 年产 9 亿件新能源动力锂电池顶盖项目和年产 3.6 亿件新能源汽车锂电池壳体新建项目尚在投资建设期，暂无法评价本期实现的效益是否达到预期效益。 |
|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不适用 |
|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 不适用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 不适用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 不适用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7 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84,013,620.27 元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1,192,812.33 元，共计 85,206,432.60 元。公司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均对此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本次置换事项由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汇会鉴[2023]9979 号《关于宁波震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验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04）。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上述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事项已全部完成置换。 |
|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震裕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宁德震裕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4 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均对此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05）。 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及子公司已使用 35,000 万元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 |
|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 2023 年，鉴于“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相关募集资金已按规定使用完毕，公司已将上述账户的节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11.30 万元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转入公司基本结算账户，用于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并对相应的募集资金专户办理了注销手续。 2024 年 1-6 月，可转债募投项目无其他节余募集资金。 |

| | |
|----------------------|---|
|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 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3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 10 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31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92）。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24,146.88 万元，其中包括募集资金现金管理 24,066.88 万，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将分别继续用于各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
|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 无 |